

重点学科推介

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环境法学科

硕博点俱全 学术实力雄厚

法治报记者 徐慧

环境法学是伴随着现代环境问题的出现而产生、发展起来的新兴部门法学...

【学科发展】 新兴学科 发展迅猛

环境法学关注的主要是生态环境污染、自然资源过度开发和生态系统破坏等问题...

我国环境法学科的出现始于20世纪80年代，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自2007年开始环境法研究...

目前，环境法学科是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优势学科之一，下设环境保护法、自然资源法、国际环境法与比较环境法...

学科团队现有9人，其中教授6人、讲师3人；都拥有博士学位；其中王树义、

郑少华、胡苑分别担任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法分会副会长...

【成果丰硕】 问题导向 成果斐然

长期以来，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的环境法学科队伍以国家与地方重大战略需求为导向...

学科点在环境法学科的研究成果斐然，居于国内领先水平，并与环境保护实务部门、法院、律所以及NGOs等实务界建立了深入和持续的联系...

《修订》《循环经济促进法》《土壤污染防治法》等国家环境立法与《上海市节能条例》《修订》等地方立法的起草与咨询工作...

【人才培养】 功底扎实 回报社会

据介绍，作为财经大学的优势学科，环境法学科旨在培养能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具有现代法律理论、环境法专业知识、经济及金融等方面实务...

环境法博士生具有理论功底扎实、扎根社会的品质。2019年，胡苑、叶樞平两位教授带领学生团队依托郑少华教授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共保联治、法治护航”——长三角示范区固体废物处置区域协同治理机制”社会实践项目荣获“知行杯”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大学生社会实践项目专项赛示范项目...

项目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影响，项目事迹也于8月18日被《学习强国》转载。

民法典法条点读

疾病婚可撤销解读

【民法典第1053条】

一方患有重大疾病的，应当在结婚登记前如实告知另一方；不如实告知的，另一方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撤销婚姻。

请求撤销婚姻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撤销事由之日起一年内提出。

许莉（华东政法大学教授）

本条为疾病婚得撤销的规定。与《婚姻法》相比，《民法典婚姻家庭编》将“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从禁止结婚情形中删除，将“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婚后尚未治愈的”从婚姻无效情形中删除。

禁止患有特定疾病的人结婚，是我国婚姻立法的传统。新中国成立后的两部《婚姻法》对此都有明文规定。1950年《婚姻法》规定，“有生理缺陷不能发生性行为者”“患花柳病或精神失常未经治愈、患麻风病或其他在医学上认为不应结婚之疾病者”，属于禁止结婚情形。1980年《婚姻法》规定，“患麻风病未治愈或患其他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者”，属于禁止结婚情形。2001年《婚姻法》修正案中删除了“患麻风病未治愈”这一例示性规定，保留了“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这一结婚禁止性条件。

禁止患有特定疾病的人结婚，主要基于遗传和传染两方面的考量，不仅是为了保护婚姻当事人的利益，更是侧重于社会公共利益的保护——即种族健康之保障。故立法将违反禁止结婚疾病条款的婚姻纳入无效婚姻范畴予以规制，体现了国家公权力对婚姻行为的干涉。

但随着医学技术的进步及社会观念的变化，尤其是在结婚行为与生育行为已经有所分离的情况下，禁止患有特定疾病的人结婚，并不能达到防止疾病传染或代际遗传的作用，疾病婚有碍社会公共利益的观点受到质疑和否定。正因如此，当今各国亲属立法已经很少将疾病婚姻作为无效婚姻对待，而是基于保护婚姻当事人个体利益（私益）的考量，增设当事人的婚前疾病告知义务，进而将违反疾病告知义务的情形纳入可撤销婚姻的法定事由。《民法典婚姻家庭编》将疾病婚的效力由无效改为可撤销，正是体现了上述理念，符合婚姻立法的演变趋势。

理解民法典第1053条关于疾病婚之规定，应注意以下几点：

首先，重大疾病不再是禁止结婚的法定事由，即疾病不构成婚姻障碍。但需指明的是，如果当事人因疾病导致无婚姻意思能力，仍不能实施结婚行为，因为不符合“结婚需男女双方自愿”这一要件。

其次，患有重大疾病的一方，在办理婚姻登记之前有告知对方的义务。告知义务的产生应具备两个条件，一是当事人患有重大疾病；二是当事人知道自己患病。如当事人虽患有疾病，但本人并不知晓，自然也无从告知。告知义务的履行应在办理结婚登记之前。

再次，一方未履行告知义务的，另一

方有撤销婚姻的权利。在得知对方婚前隐瞒疾病之事实后，相对人可以选择继续维持婚姻，也有权撤销婚姻。相对人撤销婚姻应向人民法院提起，且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撤销事由之日起一年内提起。这一年为除斥期间。期间届满，撤销权消灭。

最后，经法院判决撤销的婚姻自始无效。《民法典婚姻家庭编》规定，撤销婚姻的效力与无效婚姻相同，即当事人之间自始不产生夫妻身份。婚姻被撤销的当事人在身份信息上应登记为未婚。此外，申请撤销婚姻的一方还可依法要求违反婚姻告知义务的过错方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适用难点：如何认定重大疾病？

此前《婚姻法》中“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的认定，同样没有明确的标准。司法实务中多依据1986年卫生部颁发的《异常情况分类指导标准（试行）》和1994年颁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一般认为包括以下三类：1.严重遗传性疾病；2.指定传染病；3.有关精神病。由法官根据个案情况，结合相关医学报告进行认定。“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应该可以成为撤销婚姻中“重大疾病”的参照。但相比“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而言，作为撤销事由的“重大疾病”范围应大于“禁止（暂缓）结婚疾病”。此外，2007年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与中国医师协会曾共同发布过《重大疾病保险的疾病定义使用规范》，其中对“重大疾病”的范围作出了规定。这是一部行业规范，针对的是保险合同纠纷中“重大疾病”的认定，显然不能直接作为第1053条中“重大疾病”的认定标准，但能否作为一定的参考，有待相关立法或司法机关的解释。

中国法治战略研究中心 入选首批上海市重点培育智库

记者 徐慧

日前，经数轮专家评审、实地考察、资格审查等环节，报市领导同意，市委宣传部正式发文，设立15家首批上海市重点智库和10家上海市重点培育智库。中国法治战略研究中心成功入选首批上海市重点培育智库。

据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意见》和市委《关于加强上海新型智库建设的实施意见》，2019年9月，市委宣传部正式启动上海市重点智库遴选申报工作，面向全市遴选一批国家和上海亟需、特色鲜明、制度创新、引领发展的专业化智库，作为上海市重点智库或重点培育智库加以扶持。

中国法治战略研究中心2016年8月宣布成立，9月正式运行。该中心是以优势学科为支撑、整合华政全校资源、汇集校外精英，以服务于国家，特别是上海及长三角地区法治战略实施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实体性高端智库。

广州大学法学院主办 “新文科建设与法学学科评估体系的新发展” 线上研讨会

记者 徐慧

6月20日，由广州大学法学院主办的“新文科建设与法学学科评估体系的新发展”研讨会以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研讨会围绕“立德树人”与课程思政、“法学学科与社会服务”“法学研究中的中国问题”“法学研究与人才培养中的国际化视野”四个主题展开了为期一天的讨论。广州大学法学院院长张泽涛主持会议开幕式，广州大学校长魏明海致辞。

与会专家经过一天的研讨，对新文科建设背景下的法学学科建设包括法学教育、服务社会与法学研究等方面的新需求形成了重要共识，强调学科建设要立足于推进以中国话语体系主导，注重中国问题的研究；要把纯法学学科转向法学与其他社会科学甚至自然科学的交叉学科，重视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知识与方法运用；要在新的时代背景下加强人才培养中的国际化视野。

据悉，来自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中央财经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中共中央党校、中央民族大学、天津大学、南开大学、浙江大学、浙江工商大学、南京大学、东南大学、山东大学、大连海事大学、中国海洋大学、复旦大学、上海财经大学、华东政法大学、吉林大学、辽宁大学、四川大学、西北政法大学、广西大学、厦门大学、武汉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湖南大学、湘潭大学、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暨南大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广东财经大学、广州大学等高校的40余位法学校长、院长参与了此次研讨会。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containing various legal notices, company announcements, and financial reports. Includes titles like '上海兆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北蔡卫行寿衣厂', '上海心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etc.